

**新北市政府農業局**  
**115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**

\*時間：115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\*地點：本局中區會議室

\*主席：劉主席淑芬

\*出席委員：（如簽到表）

紀錄：蕭欣瑜

壹、上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：

決定：除第 1 項次「規劃針對性別平等與永續食農教育推動計畫，增加具傑出貢獻表揚，可先內部進行表揚，表現優良者亦可提列中央甄選」繼續列管討論，其餘均同意解除列管。

貳、報告案：共計 5 案

**第 1 案：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114 年（1-12 月）辦理情形案。**

決議：各項建議如下，依委員建議事項完成修正後通過。

- 一、第壹項「亮點方案」：補充努力過程敘述，並以比率呈現男女參與人數。
- 二、第陸項「性別分析」：分析摘要男女比例約為 1:5.8 書寫方式，加註比率改以百分比呈現。
- 三、第柒項「性別預算」：113 年心希望農業示範推廣設施栽培訓練計畫執行率較低，請追蹤 114 年執行率提升情形，並定期檢視執行進度。另本局各項性別預算執行率目標應積極達成 100%。
- 四、第捌項「性別平等宣導」：將農漁會辦理選任人員 20 場次性別培力課程納入 CEDAW 宣導，另提醒前項宣導應涵括 CEDAW 條文或建議內容。
- 五、第玖項類別四「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」成果：補充其餘能代表提升女性決策力之相關數據，如：女性總幹事、理事或女性主管人數、比率。

**第 2 案：「性平亮點方案」114 年（1-12 月）辦理情形案。**

說明：本局 114 年性平亮點計畫為農牧經營管理科提報之「性別平等與永續食農教育推動計畫」。

決議：補充質性之性別濃度內容、量化部分呈現比率，並同步修正第 1 案第壹項「亮點方案」，修正後通過。

**第 3 案：跨局處性平議題 114 年（1-12 月）辦理情形案。**

說明：本局參與跨局處性平議題計 2 案。

議題 1「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書」

方案 1：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

方案 2：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

議題 2「促進婦女及民間團體的國際交流」

方案：女性有機產業行銷種子國際發聲

決議：依委員建議事項修正後通過。

一、「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」方案：創新度部分就女性參與率高之課程分項量化；又本案屬連續性計畫，後續年度執行時，於簽到簿統計性別，以利後續資料統計並呈現前後年度參與人數趨勢。

二、「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」方案：呈現所做的各項努力成果，如補充說明獎勵措施、補助情形、年度考核加分件數等具體數據，並建議自 115 年起補充農漁會女性主管比率。

**第 4 案：114 年度計畫案「性別影響評估」執行成效。**

說明：

一、為因應行政院性平考核，針對本局 114 年度計畫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件（於 113 年時提報）所訂之性別目標與執行策略，填報辦理情形及成果，並提報 115 年上半年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審議，以落實計畫執行成效追蹤。

二、本局 114 年度計畫案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者為「萬金杜鵑品牌推動暨深耕永續計畫」及「新店動物之家二期建物興建工程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 第 5 案：輔導科社參組專案報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社會參與組第 8 屆第 2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，有關「農漁會理監事等相關幹部人員聘用女性比例」，請本局提出具體精進措施，避免重複既有作法，內容應具成效並能反映努力方向，參考其他縣市成功案例，提出具體方案與預期成果，並於 115 年初分工會議提出專案報告，檢討執行情形並統整成果。報告應具體呈現女性決策參與與培力成效，避免籠統用語，並納入女性得獎比例及主體性展現等數據。
- 二、輔導科業依前開決議完成本專案報告。

決議：補充女性決策參與（幹部）人數之成長歷程，呈現出本局持續精進之具體措施，建議將選任人員及農漁會女性主管比率納入後通過。

參、討論提案：共 5 案

**提案 1：「性別主流化」115 年工作項目規劃情形，提請討論。**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 2：「性平亮點方案」115 年規劃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115 年性平亮點計畫係由農漁會輔導科提報之「翻土轉未來看見新北女青農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另建議拍攝短影片鼓勵青年加入避免青農人力斷層，並適時置入 CEDAW 法規條文，可參考桃園市政府《與土地對話》影片。

**提案 3：「性別預算」115 年度編列情形（法定版）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 4：檢討改善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例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本府為確保任一性別在職場及公共事務中之平等地位，落實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，經查尚未符合性別比例者，為「新北市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」。

決議：洽悉，並持續列入議案討論。

**提案 5：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之各年度目標值及效益檢視。**

說明：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8 屆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決議，請各局處依據委員建議修正計畫內容，並重新檢視「各年度目標值及效益」，且目標設定應逐年有所精進，不宜四年皆維持同一目標，以利計畫成果呈現進展與增長趨勢

決議：各項建議如下，依委員建議事項完成修正後通過。

- 一、重新檢視並修正 115 年至 118 年各目標值，並按年度分列呈現。
- 二、公部門所屬委員會項下之新北市果菜運銷公司屬公營事業機構，應另列項目及目標值。
- 三、場館之性別友善性與無障礙環境項目部分，建議動保處統計全市動物之家整體數據；另景觀處填列所轄全市公園之友善廁所數據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